|  |
| --- |
| 2024年度厦门市翔安区萃英小学单位预算  目　　录 |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附表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区对镇（街）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翔安区萃英小学的主要职责是：  （一）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全面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制定学校工作总体计划，总结学校工作，定期向上级主管部门和全体教职工报告工作。  （三）主持学校工作，研究决定学校各项重大事宜。  （四）领导学校教育教学工作，负责搞好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  （五）管好用好学校财产，合理开支经费，努力改善办学条件。  　　二、单位基本情况  　　厦门市翔安区萃英小学内设4个处室/科室，包括：总务保卫科、教务科、德育科和办公室。 |
|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厦门市翔安区萃英小学主要任务是：重视学校文明建设，打造美丽校园。加强校风学风建设，构建美丽人文。  践行五育并举课程，创建美丽课堂。推行文明礼仪活动，培养美丽师生。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收获美丽成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制定学校发展规划，打造美丽校园。  提出“质量为本，质量立校”的指导思想，以“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为工作思路，以“打造美丽校园、构建美丽班级、创设美丽课堂、评选美丽师生、美丽家长”为工作目标。努力聚焦课堂，提升质量，办家长满意的学校；聚焦特色，关注内涵，办学生喜爱的学校；聚焦过程，关注品位，创社会赞誉的学校。   1. 建设安全温馨校园   1.加强宣传教育，切实提高对学校安全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2.全面落实学校安全工作责任制；  3.进一步贯彻完善学校安全管理制度；  4.认真抓好学校安全工作的基础性工作。  （三）推行文明礼仪活动，培养美丽师生。  1.推行“四仪十礼”，培育美丽学生。  培育美丽学生是美丽德育的关键所在，在“四仪十礼”体系中养成学生良好道德品质，培育“美丽学生”带给学生“美丽童年”。  2.力创敬业和谐，评选美丽的教师。  以“爱生之美”、“智慧之美”、 “阳光之美”、“和谐之美”四个方面建设“才高、品端、人和、德美”的美丽教师。  （四）狠抓学校教学工作。  1.构建“校本教研”、“网络教研”互为融合的教研新机制，提高教研有效性。  2.作业布置与批改落实到位，训练及时，容量恰当。  3.严格常规检查，落实常规要求，为提升教学质量保驾护航。  4.抓紧抓实抓细“双减”背景下，课后服务工作的落实。 |
|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说明 |
| 一、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单位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厦门市翔安区萃英小学2024年收入预算为2,404.82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317.37万元，增长15.20％，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收入2,404.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404.8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  　　3.事业收入0.00万元；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  　　5.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6.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7.其他收入0.00万元；  　　8.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
| （二）厦门市翔安区萃英小学2024年支出预算为2,404.82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317.37万元，增长15.20％，具体情况如下：  　　1.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04.8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041.20万元，公用支出363.61万元；  　　2.财政拨款项目支出0.00万元；  　　3.非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  　　（三）厦门市翔安区萃英小学2024年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0.00万元。 |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04.82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317.37万元，增长15.20%，主要是由于教师人数增加。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
|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1,896.7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160.14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生活补贴等支出。 |
|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53.3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29.74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
|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42.9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
|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1.9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医疗补助支出。 |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主要是由于无。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
| 暂无数据 |
| 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也应予以说明预算数为零以及与上年增加变化情况。 |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厦门市翔安区萃英小学单位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预算安排。  　　因公出国（境）经费为零或者与上年相比未变化的，也应予以说明。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主要用于教科研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预算安排。  　　公务接待经费为零或者与上年相比未变化的，也应予以说明。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2.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2.0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预算编制有误。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为零或者与上年相比未变化的，也应予以说明。 |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厦门市翔安区萃英小学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00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增加）0.00万元，下降（增长）0%。无此项目的也应进行说明。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厦门市翔安区翠英小学政府采购预算总额9.9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9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无此项目的也应进行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厦门市翔安区萃英小学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无此项目的也应进行说明。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市翔安区萃英小学2024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无此项目的也应进行说明。 |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
| 第四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附表 |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支出预算表  　　（以上没有数据的表格也要列出空表并作出说明） |